

以为遇到爱情 不料踏入陷阱

女子遭遇电诈 被骗80万元

本报讯(记者 刘友旺)自称“部队军官”的男网友嘘寒问暖,李女士深陷“爱情陷阱”,被对方以带她一起理财赚钱为由,骗走80万元。6月14日,公安杏花岭分局以案释法,提醒广大市民注意防范此类电信诈骗。

6月初,李女士通过短视频平台,认识了一名男网友,对方自称是“部队军官”。经过一段时间的接触,李女士和对方成了网恋对象,对其身份深信不疑。6月11日,网恋男友说他有内部投资理财渠道,但因工作原因无法打理,让李女士在一个平台上帮忙打理“理财”账户。其间,李女士发现确实产生了盈利,网恋男友表示要带她

一起赚钱。于是,李女士注册账户,开始转账投资,但在投入80万元后发现平台无法提现。此时,她再也联系不上网恋男友了。

公安杏花岭分局反诈中心民警提示,此类电诈一般分为四步。第一步,人设包装博信任。诈骗分子会冒充成功人士,通过社交软件主

动关注、联系受害人,甚至会发送伪造的相关证件增加可信度,借“优质形象”来博取好感。第二步,虚假盈利抛诱。将所谓盈利丰厚的账户交给受害人操作查看,让受害人“看到”投资回报,从而产生跟风投资的想法。第三步,小额获利施麻痹。在受害人投入资金后,通过后

台操控使账户短期内显示高额盈利,进一步麻痹受害者,使其放松警惕并坚信投资的真实性与可靠性。第四步,编造理由再骗钱。当受害人加大投资后,虚假平台的客服会以“操作有误、账户异常、无法提现”等理由索要保证金、解冻金等,直至受害人发现被骗后拉黑消失。



防范非法金融活动 守护群众“钱袋子”

本报讯(记者 杨沫 文/摄)今年6月是全国第13个防范非法金融活动宣传月,在6月15日集中宣传日当天,市公安局联合市检察院在老军营盆景园设立宣传点,开展以“守住钱袋子·护好幸福家”为主题的防范非法金融活动宣传,全力守护群众“钱袋子”。

活动现场,民警和检察官通过发放宣传手册、提供法律咨询、讲解防范知识等方式,

结合非法集资等非法金融活动典型案例,深入揭露犯罪手法和社会危害性。同时,重点介绍了非法集资的特征、常见手段,针对以康养服务、公益慈善、消费返利等为幌子的新型金融骗局进行详细解析,并以案释法,提醒群众拒绝高利诱惑,理性投资。

非法金融活动隐蔽性强、欺骗性强,全市公安机关将其列为打击重点。今年以来,全

市公安机关共破获非法集资犯罪案件9起,抓获犯罪嫌疑人28人,挽回经济损失4000余万元。

此次宣传活动覆盖面广,市县两级公安机关经侦部门和派出所民警,深入居民区、商场、写字楼等人员密集区域开展宣传,有效提升了群众防范非法金融活动的意识和能力,营造了全社会共同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的良好氛围。

装电梯产生纠纷 民警调解促退款

本报讯(记者 刘友旺)居民家中要安装电梯,可安装人员带来的电梯却与约定型号截然不同,当事双方发生争执。6月14日,娄烦县公安局消息,静游派出所民警连夜调解两个多小时,促使安装人员全额退还预收款9000元。

事情发生在6月4日。当天晚上,居民李先生向静游派出所报警,称其因安装电梯一事与安装人员发生纠纷,请求民警给予帮助。接警后,值班民警、辅警迅速赶赴现场。当时,当事双方

情绪激动,民警、辅警耐心安抚后详问相关情况。

原来,李先生因家中需要,雇用高某安装电梯,并依照约定先行支付了1000元定金和8000元部分安装费用。然而,电梯运输到指定地点准备安装时,李先生发现高某运来的是组装电梯,与当初双方明确约定的型号截然不同。李先生认为高某的行为违反了约定,坚决制止安装,并要求其退还已支付的全部费用。高某辩称,更换型号有客

观原因,且拒绝退款。双方各执一词,争执不断。

为避免矛盾激化,民警、辅警采取“背靠背”方式,从情、理、法多角度展开调解。民警告诉高某,未经客户同意不可擅自更换电梯型号,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;同时安抚李先生,承诺会尽力处理好此事。最终,经过两个多小时的调解,高某认识到自己的错误,同意退还9000元费用,李先生对处理结果表示满意,双方握手言和。

司机突发心梗 交警全力救助

本报讯(记者 张晋峰)货车司机在高速公路行驶时突发心梗,强撑着将车靠边,并拨打电话报警求助。高速交警紧急出动,全力救援,最终使司机转危为安。6月15日,山西高速交警五支队通报相关情况,并就遇到此类状况如何正确处置,发出提示。

6月5日晚10时22分,高速交警五支队六大队接到一名司机求助称,自己感到胸口剧痛,无法继续驾驶。接到求助,交警火速赶到现场,看到一辆货车停在应急车道,司机蹲在路边,面色苍白,汗如雨下,手紧捂着胸口。交警一边联系120急救,一边拿出急救药箱找出相应药品帮司机服下。很快,救护车赶来,交警又协助

医护人员将司机抬上救护车,随后拉响警报,一路护送将司机送到医院。因救治及时,司机很快脱离生命危险。

高速交警提醒大家,驾驶途中感到身体不适,不要慌张,要开到就近服务区停车寻求救援,实在无法驾驶时,应将车辆停靠在应急车道内,在身体允许的情况下开启车辆危险报警闪光灯,并在150米以外摆放反光三角架。此外,司机还要通过高速公路路边的百米桩确定自己所处位置,并准确位置报给救援人员,这样才能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得到及时的救援。另外,夏季高温,长途出行请做好防暑降温措施。如果有基础病,出行时要在车内备好药品。

揣着摩托驾照 驾驶轿车受罚

本报讯(记者 张晋峰)只有摩托车驾照的男子贾某,却开着小轿车上高速公路行驶,结果被高速交警查获。6月15日,山西高速交警六支队通报相关情况,向大家发出警示。

6月6日,六支队三大队民警在辖区青银高速一收费站例行检查时,截停了一辆悬挂临时号牌的小轿车,要求驾车男子贾某出示驾照。贾某拿出驾照后,交警发现其准驾车型为D,也就是说,贾某只能驾驶摩托车,而不能驾驶小轿车。最终,贾某因准驾车型不符,受到

罚款1000元、记9分的处罚。

高速交警提醒大家,不同车型操控差异很大,驾驶人未经过系统训练易因操作失误引发事故。据统计,准驾车型不符引发的交通事故致死率达7.3%,且保险公司可因“准驾车型不符”拒绝理赔,驾驶人需自行承担全部赔偿。因此,驾驶人应严格按照驾驶证标明的准驾车型驾驶机动车。外借车辆时,也要了解借车人员是否有相应驾驶资格,以免给自己和他人带来不必要的麻烦。